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关于发布 《低碳/零碳园区评定规范》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和专家：

《低碳/零碳园区评定规范》团体标准经立项、讨论、征求意见并通过专家评审。根据《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团体标准制定程序（修订）》的规定，现批准团体标准《低碳/零碳园区评定规范》（T/GDLC 019-2024）正式发布，自2024年12月1日实施，现予以公告。

广东省低碳发展促进会
2024年12月1日

